**xx学院2023年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**

**推荐报告**

人力资源处：

本学院在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推荐过程中，根据学校《关于开展2023年高校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选拔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按照有关评选条件和相关程序进行公开推选。现将我院拟推荐的“青蓝工程”培养对象予以汇总报送（推荐表、汇总表附后）。我院已对拟推荐培养对象所提供的各类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。具体推荐理由如下：

……

学院负责人（签字）

 学院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